

朝陽科技大學設計學院日間部工業設計系碩士班課程規劃表

入學年度：110學年度適用

2024.07.31 14:07:48

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
	上學期	時數 學分	下學期	時數 學分	上學期	時數 學分	下學期	時數 學分
專業 必修	質性研究方法	2-2	量化研究方法	2-2	專題研討(三)	2-2	專題研討(四)	2-2
	專題研討(一)	2-2	專題研討(二)	2-2				
			論文寫作	3-3				
時數 學分		4-4		7-7		2-2		2-2
專業 選修	工業產品設計類課程							
	設計企劃案例與實踐	3-3	產品使用性與介面設計特論	3-3	互動科技創新與應用	3-3	永續設計特論	3-3
	電腦輔助應用設計類課程							
	電腦整合設計製造實務	3-3	虛擬產品研發專案	3-3	創新創業專題	3-3	國際設計研習	3-3
	文化創意設計類課程							
	文創符號學	3-3	工藝設計與文化研究	3-3	社區文化實務特論	3-3	科技工藝	3-3
時數 學分		9-9		9-9		9-9		9-9
學期總時數學分		13-13		16-16		11-11		11-11
校訂必修	基礎通識及核心通識							
	通識自由選修							
專業必修	7科目15學分							
專業選修	最少應選修15學分。							
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	0 學分							
最低畢業學分數	36 學分（含畢業設計與論文6學分）							

一、全校性規定：

朝陽科技大學設計學院日間部工業設計系碩士班課程規劃表

入學年度：110學年度適用

2024.07.31 14:07:48

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
	上學期	時數 學分	下學期	時數 學分	上學期	時數 學分	下學期	時數 學分

學生需修習並通過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」相關課程後，始得申請學位考試。

二、修課規定事項：

- (一)本所課程包含「專業必修」、「專業選修」等兩類課程，最低畢業學分為36學分；先修課程或輔助課程之學分不計為畢業學分。
- (二)各科目之學期成績均需達70分方為及格。
- (三)專業選修課程須經指導教授同意方可選修，並可跨類別選修。